

商家认为没事了,业主坚持要说法

漏水泡婚房 赔偿起争执

本报记者 赵壁

24日晚上9点多,市民刘先生装修一新的婚房因热水器管道破裂造成积水20厘米深,家具泡坏了,损失达四五万元,但是目前仅仅获得了15000元的赔偿,商家认为不用再进行赔付,刘先生却坚持要商家一个说法。

进展

损失达四五万元

事件

婚房漏水

27日下午,刘先生带着他在被淹的婚房里拍下做证据的照片,来到本报投诉。刘先生和女友将婚期定在今年9月份,婚房也早早地在3月份就装修完了,热水器是在近一两个月才开始正常使用。24日晚上9点多,刘先生打算到位于同安路上的金顶花园婚房里住一晚上,没想到一进门就被屋里的景象惊呆了,热水器的进水管裂开了,还在不停地往外喷水,在这处60多平方米房子里,地板上积水达20厘米深。

刘先生连忙打电话找来物业,并通知了帅康热水器方面进行处理。当晚帅康热水器的安装方以及热水器管件的提供方都赶到现场了解情况。刘先生表示,当晚并没有达成协议,管件的提供方承认是管

件的问题,留下了15000元现金后就离开了,并称此事跟他们没有关系了。刘先生说,他估算了一下积水达到20厘米深,地板至少浸泡了两个多小时,他们将积水清理掉后,过了一段时间发现,花了8万元

装修的新地板,门套等都发生了开裂、变形,估计进行修补装修需要近3万元,而且房间里8000多元的音响和5000多元的空气净化器都被积水浸泡坏了,损失多达四五万元。

争执

商家:已经赔偿 业主:要个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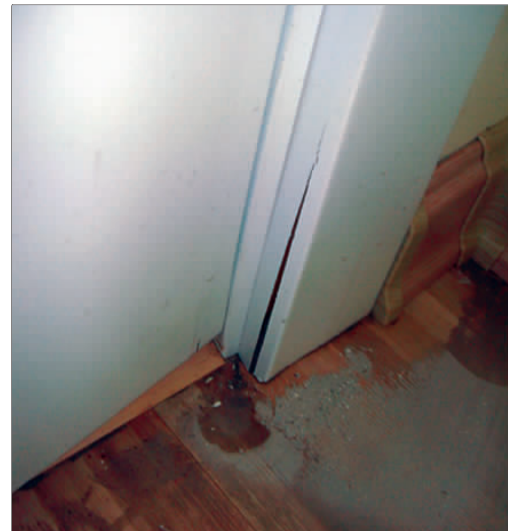
记者随后联系到帅康热水器公司负责售后的李经理,李经理表示,刘先生家里发生的状况跟热水器的质量无关,他们公司售出热水器没有质量问题,而进水管和出水管这类的管件是跟他们公司签有协议的管件公司负责,出事后他们已经通知管件公司到事发现场进行解决,并且已经达成协议,由管件公司赔付15000元,剩下的5000元由热水器的安装方支付。而管件公司人员一起到现场处理相关事宜的安装方王先生告诉记者,他们当时

确实跟刘先生达成了协议,刘先生方面称,只要赔付两万元就行了。

这个说法也得到了发生破裂的浙江宁波产的“远邦”牌进水管道的提供方周先生的肯定,同时周先生表示他们应该出的15000元已经赔付,这件事情在他们这里已经处理完结了。“我们还没来得及支付剩下的5000元,业主就打电话找帅康方面继续索赔,我感觉他这就是在敲诈。”热水器安装方王先生称,他们进行赔付就相当于帅康热水器方面进行赔付,认为刘先生的

做法不合适。

“我确实收下了15000元,但是他们之间根本没有达成协议,也没留下一个书面的东西,何况是跟我呢。”记者再次联系到刘先生后,他告诉记者,他认为帅康热水器出了问题,不论是帅康方面还是安装方面和管件方面都负有责任,他也并不是想要敲诈对方,关键是帅康方面要有个说法,给他一个满意的答复。刘先生说,他多次找到帅康方面商谈解决问题,但是对方只是推说自己的老板出差了,不愿意进行商谈。



多处装修部位被泡开裂。本报记者 赵壁 摄

律师

建议双方协商解决

青岛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山东华鲁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隋思玉认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相关规定:“公民、法人由于过错侵害国家的、集体的财产,侵害他人财产、人身的,应当承担民事责任。”隋律师表示,刘先生主张家中财产因购买安装了帅康牌热水器遭受了损失,完全可

以向热水器和水管的销售方或安装方索赔。但其应证明具体损失数额及索赔依据,一般说来应提供损害物品的原始购买单证,如果无法提供可申请鉴定。如果管件提供方和安装方承认是自己的问题,建议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刘先生作为消费者可向消保委投诉或直接向法院起诉。



水上乐园

26日,在南京路上的畅景园,住在附近的孩子们把这里当成了水上乐园,在水中尽情玩耍。同时,记者也发现玩耍的孩子大多都没有家长陪伴,在此提醒家长注意假期中孩子的安全。本报记者 杨宁 摄

这位女士好粗心 一周丢了两次包

□记者 管慧晓
□通讯员 范喜慧

本报青岛7月27日讯 青岛一名粗心的市民满女士一周内两次把包落在公交车上,但是两次都被公交司机捡到后归还。27日上午,满女士致电青岛公交集团宏达巴士公司28路车队,向该公司表示感谢。

据满女士介绍,26日晚上7点半左右,她乘坐19路公交车从青岛汽车东站上车。匆忙中她把装有手机、银行卡、身份证、医保卡及1308元现金的包遗忘在座椅上。等

她下车发现手包不见时,19路公交车早已不见了踪影。满女士懊恼不已,前两天她外出乘坐公交车时把包丢在了车上,幸亏遇上好心的司机捡到后电话通知她领回。顾不得多想,满女士拦住一辆出租车顺着19路线行驶的方向追去。而该车驾驶员行至台东车站时发现了这个红色的包,在妥善保管后准备启动时,满女士赶到了。重新拿到丢包后的满女士十分激动,几次要拿钱出来表示感谢都被婉拒。27日上午,满女士又致电该公司表示感谢。

开着开着,车子被水淹了

破裂水管所有者被判赔偿车主近4万元

□记者 郭强
□通讯员 法宣

本报7月27日讯 水管爆裂竟把爱车淹了,住在四方区的一市民将水管所有者青岛某集团公司诉至法院。27日,记者从青岛中院获悉,法院终审判决高某获赔经济损失近4万元。

李沧法院审理查明,位于重庆路与青山路交叉路口的水管于2007年12月18日夜

晚破裂,大水漫过青山路,造成青山路南部分业户受损。当晚23时左右,由杨某驾驶轿车,行驶到环城南路,因该路段自来水管爆裂突然漏水,使车辆路段中央受淹。据了解,事故发生后,青岛某集团公司没有在现场设立警示标志。青岛某保险公司经勘查现场,因非保险责任范围造成标的车受损,被保险人车辆损失自行处理。

后来,杨某委托青岛市价格认证中心对车辆维修及车载

物品的损失进行了价值认证,认证值为38129.00元,并交纳认证费860元,要求被告青岛某集团公司予以赔偿。青岛某集团公司辩称原告提交的发票的时间距事发已经有10个月,无法证明该笔费用是因漏水事故导致的损失。

李沧法院认为,青岛某集团公司没能提交证据证明青岛某保险公司出具的查勘报告是伪造或虚假的,所以认定该查勘报告是真实的,故认可原告

的车辆因被告所有的自来水管破裂漏水导致受损的事实。青岛某集团在自来水管破裂漏水后未能及时在现场设立警示标志,没能尽到合理的提示义务,同时也未能提交证据证明原告是故意或存在重大过失的情况下将车辆行驶到水中,因此对原告由于过错侵害他人财产,应当承担民事责任。宣判后,青岛市某集团有限公司不服,具状上诉至青岛中院被驳回。



火攻“清癖”

对付口香糖“牛皮癣”,连“火攻法”都用上了。27日,两名工作人员在五四广场上用微型“喷火器”对粘在路面上的口香糖开了战。平均两分钟能烧掉一块口香糖。本报记者 纪礼家 摄